附件4

预防控制重大疾病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专项资金“财政事权”名称：**预防控制重大疾病财政事权

**对 应“政策任务”数 量：**3个

**省 级 预 算 部 门：** （公章）

**填 报 人 姓 名：**

**联 系 电 话：**

**填 报 日 期：**2020年6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_Toc93)

[（一）资金情况 1](#_Toc23400)

[（二）绩效目标 4](#_Toc27104)

[二、自评情况 6](#_Toc6970)

[（一）自评分数 6](#_Toc29224)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8](#_Toc25617)

[1.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8](#_Toc19636)

[2.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8](#_Toc23401)

[3.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7](#_Toc19165)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19](#_Toc2422)

[三、改进意见 20](#_Toc18367)

# 一、基本情况

## （一）资金情况。

2019年，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安排2019年预防接种安全体系能力建设项目资金的通知》（粤财社〔2019〕298号）、《关于安排2019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粤财社〔2019〕42号），安排全省预防控制重大疾病项目预算资金29966.00万元，其中，安排省本级预算资金9096.36万元，转移支付至市县预算资金20869.64万元，有关项目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扶持对象的详细情况见表1。涉及的项目包括疫病防控项目、农村妇女“两癌”检查项目和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专项资金采取“大专项＋任务清单”方式管理，全面加强了资金监管和绩效管理，全力确保如期实现年度绩效目标。

**表1：预防控制重大疾病财政事权资金情况表**

| 序号 | 政策任务 | 预算金额（万元） | 资金分配方式 | 主要用途 | 扶持对象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29966.00** | ------ |  |  |
| 1 | 疫病防控 | 15800.00 | 采用“项目法”和“因素法”相结合的分配方法：预留省本级部分，按项目法分配，包括国家免疫规划、艾滋病防治、结核病防治、性病防治、麻风病防治、重点传染病防控、地方病与寄生虫病防治、重性精神疾病管理治疗、慢性病防控、公共卫生综合监测、水与学校卫生、职业病防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物资采购与储备等疫病防控项目。下达市县部分采取因素法方式分配下拨，由市县统筹安排各项目分配金额；专项资金采取“大专项＋任务清单”管理方式 | 支持疾控机构能力建设，完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体系。开展法定传染病哨点监测，落实艾滋病随访及CD4检测和抗病毒治疗，耐多药可疑者筛查和耐多药肺结核诊治，梅毒咨询检测服务等重大传染病防控措施。开展用于免疫规划疫苗接种、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地方病、血吸虫病、性病、麻风病防治。加强精神卫生防控，深入开展职业、放射、环境和学校卫生等健康危险因素对健康影响的监测。 | 省本级、地市、财政直管县。 |
| 2 | 农村妇女“两癌”检查 | 12543.00 | 项目采用预拨+结算的方式安排资金。  1.项目需方补助资金由省：市：县按8：1：1的比例承担，其中国家项目县对应任务数按照中央：省：市：县按1:7：1：1的比例承担。需方补助按照宫颈癌检查147.5元/人、乳腺癌检查79元/人的补助标准安排，用于开展“两癌”免费检查工作。  3.项目供方补助由省财政定额承担。2019年按5万元/地市、2万元/县（市、区），补助15个地级市和精准扶贫村所在70个县（市、区）妇幼保健院工作经费 | 1.需方：为经济发达地区符合条件的适龄农村妇女免费提供“两癌”筛查服务，  2.供方：70个县（市、区）妇幼保健院用于开展培训宣传、技术指导和质量控制；补助省妇联，用于加强妇联系统“两癌”政策的培训和宣传，协助做好对妇女的宣传动员工作；补助省妇幼保健院。用于省级项目单位人员培训、技术指导、信息系统建设等工作。 | 为全省91个省级财政补助县（市、区，含部分功能区）685043名35-64周岁的农村妇女。 |
| 3 | 出生缺陷综合防控 | 1623.00 | 1.地贫防控项目。根据上年度补助地区户籍围产儿数，结合各子项目阳性检出率，按人均717元/对夫妇的标准下达经费；另按血红蛋白电泳100元/对夫妇、地贫基因检测1000元/对夫妇和胎儿地贫产前诊断1850元/例和重度地贫胎儿终止妊娠1200元/例的补助标进行经费结算。另市级和县级分别按照10万元/年、5.5万元/年安排供方补助经费，用于补助各地开展实验室建设和质控、人员进修培训、会议、宣传和社会教育、督导、电子档案建立等工作。  2.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需方补助对象及标准：根据医疗收费标准，财政补助80%，个人负担20%，其中财政补助资金由省、市、县三级按6:2:2的比例分担，省财政补助孕妇265元/胎、新生儿79元/例，地级市财政配套补助孕妇88元/胎、新生儿26.5元/例，县（市、区）财政补助孕妇88元/胎、新生儿26.5元/例。供方补助对象及标准：省级财政给省出生缺陷防治管理中心（451万元）。 | 1.地贫防控项目**。**免费为广东省户籍人口夫妇（含一方）提供健康教育、地贫筛查、基因检测、咨询指导和高风险夫妇孕期追踪、产前诊断、遗传咨询、高风险夫妇妊娠结局随访等服务。  **2.**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为符合条件的孕妇及其所生新生儿提供产前筛查干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补助。供方补助包括建立省、市县三级出生缺陷干预中心，项目宣教、人员培训、管理信息系统开发和维护、项目质控和督导管理等。需方补助包括胎儿染色体异常（唐氏综合征）和严重致死致残性结构畸形的产前筛查、诊断和干预，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苯丙酮尿症、先天性甲状腺功能减低症、G6PD缺乏症）和新生儿听力筛查。 | 地贫防控目标人群为广东省户籍（含一方）的新婚和计划怀孕夫妇。  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的目标人群为广东省户籍孕妇（含配偶为广东省户籍）或持有效《广东省居住证》的流动人口孕妇，及其所生新生儿。 |

# （二）绩效目标。

## **1.年度总体目标。**

## 全省传染病疫情保持平稳，法定传染病哨点监测病种覆盖率达到80%。艾滋病、结核病等重大传染病以及登革热、手足口病等急性传染病得到有效防控。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以市为单位维持在95%以上。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地方病、血吸虫病、性病、麻风病防治成果得到巩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达到80%，检出率和管理率居全国前列。为经济欠发达地区685043名农村妇女实施“两癌”免费筛查，各项目县完成分配任务指标的80%以上。孕妇产前筛查率达到80%，新生儿筛查率90%，有效降低我省新生儿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提高我省出生人口素质。

## 2.绩效指标。

## 结合年度总体绩效目标，我委积极那财政事权/政策任务细化各项目实施绩效目标，分别设置了各政策任务的具体指标，具体见表2。

**表2：预防控制重大疾病财政事权绩效目标表**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 --- | --- | --- | --- | --- |
| 产出  指标 | 数量指标 | 传染病监测病种覆盖率 | 79.41% |
| 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和管理率 | 100% |
|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7.51% |
| 农村妇女“两癌”检查任务完成率 | 80% |
| 地中海贫血筛查人群目标数 | 77.9万对 |
| 出生缺陷综合防控筛查人群目标数 | 55.66万 |
| 质量指标 | 艾滋病哨点监测完成率 | 100% |
|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 86.1% |
| “两癌”专业人员培训完成率 | ≥90% |
| 新生儿疾病筛查率 | 90% |
| 孕产妇产前筛查率 | 80% |
| 成本指标 | 地中海贫血基因检测补助标准 | 1000元/对夫妇 |
| 胎儿地中海贫血产前诊断补助标准 | 1850元/例 |
| 血红蛋白电泳补助标准 | 100元/对 |
| 重度地中海贫血胎儿终止妊娠补助标准 | 1200元/例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  益指标 | 肺结核病发病率 | 74.66/10万 |
| “两癌”检查对象防治知识知晓率 | 80% |
| 农村妇女“两癌”检查任务结案率 | ＞70% |
| 宫颈癌早期诊断率 | ＞50% |
| 乳腺癌早期诊断率 | ＞30% |
| 围产儿出生缺陷发生率 | 227/万人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筛查人群满意率 | ≥85% |

# 二、自评情况

## （一）自评分数。

#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0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财资〔2020〕16号）有关要求，我委对2019 年度预防控制重大疾病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进行了客观分析和综合评价，自评得分为93.20分，一、二级指标得分情况具体见图1、图2，项目指标得分见见表3，绩效等级为“优”，各项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具体见附件1。

图1：一级指标得分率图

图2：二级指标得分率图

**表3：绩效指标自评得分表**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权重(%) | 自评得分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100 | 93.20 |
| 投入 | 项目立项 | 论证决策 | 论证充分性 | 4 | 4 |
| 目标设置 | 完整性 | 2 | 1 |
| 合理性 | 2 | 2 |
| 可衡量性 | 2 | 2 |
| 保障措施 | 制度完整性 | 1 | 1 |
| 计划安排合理性 | 1 | 0.8 |
| 资金落实 | 资金到位 | 资金到位率 | 3 | 3 |
| 资金到位及时性 | 2 | 2 |
| 资金分配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3 | 3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支付 | 资金支出率 | 6 | 5.20 |
| 支出规范性 | 支出规范性 | 6 | 6 |
| 事项管理 | 实施程序 | 程序规范性 | 4 | 4 |
| 管理情况 | 监管有效性 | 4 | 3 |
| 产出 | 经济性 | 预算控制 | 预算控制 | 3 | 3 |
| 成本控制 | 成本节约 | 2 | 2 |
| 效率性 | 完成进度 | 传染病监测病种覆盖率等 | 25 | 22 |
| 完成质量 | 农村妇女“两癌”专业人员培训完成率等 |
| 效益 | 效果性 | 社会效益 | 肺结核病发病率等 | 25 | 23 |
| 公平性 | 满意度 | 筛查人群满意率 | 5 | 5 |

##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 **1.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2019年，预防控制重大疾病项目实际到位资金40966.00万元，到位率100%。截至2020年3月31日，资金实际支出25977.3万元，其中省本级支出8902.36万元，转移支付市县支出17074.94万元，资金支出率86.69%，预算结余4021.70万元，预算结余率13.42%，资金支出情况具体见表4。

**表4：预防控制重大疾病项目资金支出情况表**

| 序号 | 政策任务 | 预算金额（万元） | 实际支出（万元） | | | | | 支出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计 | | 省本级 | | 转移支  付市县 |
| 合 计 | | 29966.00 | 25977.3 | 8902.36 | | 17074.94 | | 86.69 |
| 1 | 疫病防控 | 15800.00 | 13712.17 | 8320.85 | | 5391.32 | | 86.79 |
| 2 | 农村妇女“两癌”检查 | 12543.00 | 10642.13 | 130.51 | | 10511.62 | | 84.85 |
| 3 | 出生缺陷综合防控 | 1623.00 | 1623.00 | 451 | | 1172 | | 100 |

### 2.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疫病防控项目。一是**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项目。继续做好全省免疫规划疫苗的计划制定、招标采购、储存运输，及时将免疫规划疫苗配送给各市。2019年，全省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报告接种率99.33%。保持无脊髓灰质炎状态，连续26年未发现脊髓灰质炎野病毒引起的麻痹病例；报告麻疹病例343例，报告发病率0.30/10万；报告急性乙肝病例3681例，报告发病率3.24/10万；报告百日咳病例4974例，报告发病率4.38/10万；连续17年无白喉病例报告；风疹、流行性腮腺炎、甲肝、戊肝、流行性乙型脑炎、流行性脑脊髓膜炎等发病控制在较低水平。报告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14161例，报告发生率26.55/10万剂次。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研究制定并提请省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广东省进一步加强疫苗接种管理的行动方案》，包括《广东省疫苗流通和接种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方案》、《广东省疫苗冷链配送系统建设标准》和《广东省预防接种单位建设标准》。研究制定《广东省非免疫规划疫苗接种方案》、《广东省免疫规划疫苗知情告知书（2019年版）》和《广东省非免疫规划疫苗知情同意书（2019年版）》。2019年12月1日起脊灰疫苗免疫程序调整为“2剂IPV+2剂bOPV”。实施乡镇敬老院集中供养特困人员免费接种肺炎球菌疫苗和流感疫苗项目及慢性乙肝医防融合早防早治健康扶贫项目。多途径开展科普宣教，编制并发布预防接种标准化家长课堂系列课件，出版《预防接种知识百问百答》供各地使用。**二是**艾滋病防治项目。2019年，进一步加强哨点监测检测工作，实际建立并运转艾滋病监测哨点121个（其中119个国家级哨点，2个省级哨点），性病国家监测点6个，完成监测样本量50954份，完成率为101.2%。哨点监测人群包括男性性病门诊就诊者、暗娼、吸毒者、男男性行为者、青年学生、孕产妇、流动人口、无偿献血人群等。每个哨点监测400余人，青年学生哨点监测800余人。高危人群主动干预检测不低于任务数：三类高危人群报告干预人数17141人，27893人次，检测人数4727人，检测初筛阳性数175人（暗娼1人，男同174人），确诊阳性数113人（暗娼1人，男同112），初筛阳性接受确诊实验比率为64.58%。对感染者/艾滋病人关怀报告完成指标867人、1722人次，促进CD4检测报告人数867人，需进行配偶检测317人，完成配偶检测310人，配偶检测率达98%。大众宣教直接或间接受益人群达13467人次。**三是**结核病防治项目。2019年全省共登记确诊活动性肺结核患者51985例，比去年下降了5.6%；耐多药肺结核可疑者筛查率达90.6%，新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耐药筛查率达89.5%，全省实施耐药规范化治疗管理工作的地市共纳入治疗耐多药肺结核646例。另外，学校结核病疫情的主动监测得到进一步加强，全省累计登记学校结核病患者3312例。

继续加强项目管理工作，努力提高各级结防机构的服务能力，不断加强耐药监测和实验室能力建设。不定期举办各类专业技术培训（研讨）班，提升基层结防机构专业技术人员业务技术水平。同时认真开展学校等聚集场所结核病疫情处置等工作。**四是**性病防治项目。2019年全省一二期梅毒报告发病率分别为2.7/10万、2.8/10万，较2018年分别下降6.7%和2.5%；三期梅毒和胎传梅毒报告发病率分别为0.3/10万、5.8/10万活产数，较去年分别下降4.8%和29.3%；淋病报告发病数较去年下降10.4%。继续在全省部分地市开展针对男性性病门诊就诊者、男男性行为人群和暗娼人群的淋病和衣原体主动监测工作。其中，男性性病门诊就诊者完成监测样本量2513例。男男性行为人群完成监测样本量955例。暗娼人群完成样本检测1116例。性病门诊就诊人群淋病、衣原体检出率分别为2.9%（73/2513例），5.9%（149/2513例）；男男性行为人群淋病、衣原体检出阳性率分别为1.8%（17/955例），6.1%（58/955例）；女性性工作者人群中，梅毒、淋病、衣原体检出率依次为1.1%（12/1071例），2.2%（23/1116例），10.5%（117/1116例）。耐药监测方面，全省125个监测点共收集菌株数1005例，占全省淋病报病数的3.6%（1005/28010）。**五是**麻风病防治项目。2019年，全省共发现并登记疑似麻风症状者35612例，转诊9319例，到位8308例，转诊到位率90.9%。其中新发病例47例（发现率0.04/10万），同比（57例）下降17.5%，复发病例6例，与去年相同。举办省级麻风病疫情监测、实验室检验技术及粤东西两个片区麻风病防治诊疗培训班，共培训市县级麻风骨干学员520余人次。免费为全省各地市开展疑似麻风疑难皮肤病病理会诊，并为31例2018年早期发现病例的首诊医生下发早期发现报病奖励2000元/例。全省共开展了7例麻风矫治手术、为麻风休养员装配/更换假肢95副，定制并下发3800份护理包（含溃疡包），为48位双腿截肢休养员配备了电动轮椅。**六是**重点急性传染病防治项目。根据国家和省级实施方案及年度任务要求，完成重点急性传染病登革热等14个病种，以及致病菌识别网监测、传染病能力建设、传染病报告监测分析和预警、病原微生物检验技术骨干手把手培训、重点病媒生物抗药性监测等专项工作，哨点监测开展率达到100%；针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做到及时预警和分析，快速应对现场处置工作，撰写现场处置评估报告（正式行文）36份，发出风险评估报告及专题简报203份，新发突发重大传染病不明原因疫情应对率达到100%；重点传染病暴发疫情处置及时率达到100%。全年举办技术培训班10期，工作及学术会议27期，培训业务骨干1293人次，覆盖21个地市、县/区级CDC和参与监测工作的哨点。**七是**地方病防治项目。认真贯彻落实《广东省地方病防治专项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0年）》有关要求，加强病情监测、分析和评估，实现地方病监测评价全覆盖，减少地方病危害，取得显著社会效益。截至2019年底，全省377个饮水型氟中毒病区村已全部完成集中式供水改水，各病区村的改水工程运转正常，水氟含量在国家卫生标准范围内。继续落实食盐加碘策略，维持人群碘营养适宜水平。全省碘缺乏病消除县比例从2018年的91.0%提高到2019年的98.4%。**八是**寄生虫病防治项目。顺利通过国家对我省消除疟疾省级终审评估，实现了全省消除疟疾的目标；指导全省血检“三热”病人共121402人，检出疟疾206例，均为输入性，消除疟疾成果进一步巩固。通过春季螺情监测，及时发现韶关曲江区、清远英德市在时隔20多年后重现活钉螺，有螺面积达11.76万平方米。在省委省政府的统一指挥下，指导两地统筹推进钉螺疫情处置和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有力有效防治血吸虫病复燃。中山、新会两个肝吸虫病防治试点工作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试点人群肝吸虫感染率下降明显，逐渐解决社区群众肝吸虫病“诊治难”的问题。**九是**精神卫生项目。2019年我省精神卫生工作成效明显，全省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治疗工作走在全国前列。截至2019年底，全省累计登记并录入广东省精神卫生信息平台的患者587405人，去除累计死亡患者63114人后，全省在册患者524291人，报告患病率为4.69‰，在册患者规律服药率为67.56%，面访率为86.09%，在册患者服药率为87.65%，规范管理率为89.66%，管理率为 95.84%，服药率（精分）为87.93%，规律服药率（精分）68.91%，超额完成国家和省下达的绩效目标。全省综合评价指数为228.92（排名前三分别是云浮、河源、江门市），各项管理指标排名位全国前列，综合评分位列全国第二。同时，积极推进精神卫生服务体系建设，以推动全省欠发达地区县（市、区）精神卫生专业机构改扩建、精神科医师转岗培训等重点项目实施为抓手，积极推进精神卫生服务能力建设；进一步推动落实国家试点城市江门、深圳和省试点城市珠海、惠州市社会心理健康体系建设试点工作，探索心理健康服务模式，开展心理健康试点服务工作，以点带面推动开展我省心理健康服务；广泛开展广东省精神科医师转岗培训省级考核工作，切实提升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服务队伍的技能水平。**十是**慢性病防治项目。通过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积极创造了有益于健康的支持性环境，营造了健康社会氛围，为居民形成健康生活方式创造了条件；提高伤害监测与干预队伍技术能力，指导项目点开展质量控制，为制定伤害防控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多部门合作开展儿童伤害干预项目，减少儿童伤害发生。完成社区医生高血压糖尿病工作手册，制定了高血压糖尿病管理流程，成立了由广东省疾控专家、心血管专家和内分泌专家组成的专家委员会。举办高血压糖尿病专业培训会议，组织专家多次前往深圳龙岗和珠海金湾开展高血压糖尿病防治规范（示范）区工作协调、专业医师培训和患者健康教育。积极开展“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项目”，全年窝沟封闭项目任务完成率97.28%，局部用氟项目任务完成率97.43%，基本达成项目绩效目标。截至2020年4月30日，已经对清远市阳山县范村2554名年龄在16-70岁的村民进行了免费乙肝筛查，查出慢性乙肝病毒感染者共445人（感染率17.42%）。其中168人需要进行抗病毒治疗，占筛查人数的6.58%，目前已经在治疗的有113人（接受治疗率67.26%），发现1例早期肝癌，初步摸索出一套适合较大规模社区人群乙肝筛查、诊断、治疗和随访的综合管理模式。**十一是**公共卫生监测项目。2019年全省首次系统开展老年人群四价流感疫苗免费接种后健康随访及血清学水平监测，观察老年人呼吸道感染疾病发病与就诊情况，掌握流感病毒抗体水平变化趋势，评价疫苗流行病学及免疫学保护效果；针对学校、禽类市场、医院、机关等重点机构中呼吸道传染病传播风险点开展呼吸道传染病病原污染情况的监测，掌握重点机构中场所空气及环境表面呼吸道病毒污染严重程度、变化趋势及传播控制关键环节。强化感染性腹泻多病原监测，在广州、珠海、佛山、东莞、江门等地市部署收集1043份标本，完成了18种检测病原体检测，总阳性率为44.8%，高于原先只做4种病原体的30%；加强重症感染性腹泻多病原监测，对省妇幼保健院5岁以下住院和留观病例及江门和东莞市相关医院重症病例开展腹泻病多病原体监测，病原体检出率为43.06%；同时强化诺如病毒感染、手足口病等病原体监测，进一步了解致病原的构成，为治疗方案的制订提供了依据。强化登革热等蚊媒传染病病原谱和媒介伊蚊密度专项监测，通过对健康人群和特定职业人群蚊媒传染病病原特异性抗体水平调查，进**一**步了解疫情高发地区社区居民既往感染情况和抗体水平，掌握我省登革热样病例的病原谱情况，为重点地区疫情风险评估和防控措施调整提供科学依据。**十二是**水和学校卫生项目。2019年，培养一批饮用水卫生检验检测高级技术人才，充实我省饮用水卫生检验检测技术骨干队伍。持续做好监测点学校学生因病缺勤监测工作，早期发现学校疫情的苗头，为疫情的处置和控制赢得时间，完成学校卫生年报表工作，学校卫生年报表上报率达95.2﹪，同时按要求积极开展学生近视等常见病防控工作，2019年儿童青少年近视调查率50.7%，比2018年下降1.7个百分点，促进学校师生健康。

**（2）农村妇女“两癌”检查项目。**2019年，农村妇女两癌检查任务数685043名，其中，为目标人群进行一次宫颈癌检查人数580415人次，宫颈癌检查的任务完成率为84.73%；为目标人群进行一次乳腺癌检查人数576982人次，乳腺癌检查的任务完成率为84.23%。举办六期省级“两癌”防控项目培训班，91个项目县级妇幼保健机构“两癌”防控专业人员均接受了省级主办的培训，承担“两癌”检查的县级妇幼保健机构防控专业人员培训覆盖率100%，累计培训“两癌”防控专业人员1000余人次。

**（3）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

一是扎实推进地贫防控项目实施。2019年，地中海贫血筛查人群任务数77.9万对。根据2019年度《广东省地贫防控项目父母地贫产前筛查与诊断情况月报表》和《广东省地贫防控项目胎儿地贫产前诊断及补助情况月报表》统计：全年为15个地市90个县区42.38万对孕产妇夫妇提供地贫血常规初筛，地贫双方初筛率为54.4%。为20.50万例孕产妇夫妇提供地贫血红蛋白电泳复筛，复筛率为86.37%。为3.94万例孕产妇夫妇提供地贫基因检测，3102例胎儿进行免费地贫产前诊断，发现中重型地贫胎儿617例，产前干预中重型地贫患儿603例。基因检出率为87.36%，产前诊断率为91.97%，重型地贫胎儿产前干预率为97.73%。

二是落实出生缺陷综合防控。2019年，顺利完成90个底线民生补助县的孕妇和新生儿提供出生缺陷产前筛查、干预和新生儿疾病筛查工作。出生缺陷综合防控筛查人群任务数55.66万人，其中为42.92万名孕产妇提供唐氏筛查和干预，完成率为84.72%；为37.76万名孕产妇提供结构畸形筛查和干预，完成率为74.54%。新生儿疾病筛查任务数55.66万人，其中，为73.12万新生儿提供代谢病筛查，完成率为144.33%；为70.24万新生儿提供听力筛查，完成率为138.65%。医院监测数据显示，2019年我省围产儿出生缺陷发生率为246.02/万，较2014年（312.57/万）启动项目前下降了21.29%。其中神经管缺陷检出率0.8/万，唐氏综合征检出率0.85/万，胎儿水肿综合征0.84/万，较项目启动前（2014年）分别降低1.61/万，0.79/万，6.98/万。已建立由广东省妇幼保健院为培训基地，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深圳市妇幼保健院为协通基地的出生缺陷防治培训网络，全年培训出生缺陷防治人才148名。

### 3.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一是**我省重大疾病得到有效防控，中长期发生重大公共卫生安全事件的风险逐步降低。我委主要领导带队走访基层一线、深入田间村室调研，抓早抓小重大传染病防控，深化爱国卫生运动，登革热等重大疫情保持平稳可控。据统计，2019年，全省结核病报告发病率58.4/10万，低于去年发病水平；全省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报告接种率达到99.33%，风疹、流行性腮腺炎、甲肝、戊肝、流行性乙型脑炎、流行性脑脊髓膜炎等发病控制在较低水平。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患病率为4.69‰，规范管理率为89.66%，检出率和规范管理率居全国前列；全省碘缺乏病消除县比例从2018提高7.4%，达到98.4%；血防成果巩固，继续维持血吸虫病消除状态；全省报告麻风病例53例，与2018年（63例）相比下降15.9%；艾滋病感染孕产妇抗病毒药物治疗比例达到97.01%，肺结核治疗成功率达到93.3%；全省一二期梅毒报告发病率分别为2.7/10万、2.8/10万，较2018年分别下降6.7%和2.5%；三期梅毒和胎传梅毒报告发病率分别为0.3/10万活产数、5.8/10万活产数，较去年分别下降4.8%和29.3%；淋病报告发病数较去年下降10.4%；新发突发重大传染病不明原因疫情应对率达到100%，呼吸道监测、肠道传染病监测、病媒传染病防控等公共卫生监测或防控采样任务完成率100%；顺利通过了国家对我省消除疟疾省级终审评估，实现了全省消除疟疾的目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进一步强化，及时发布公共卫生事件警示危险信息，并提供指导性意见。贯彻健康中国行动部署，起草《健康广东行动（2019-2030年）》系列文件，部署18个专项行动，着力提升全民健康素养水平，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威胁我省人民群众的重大传染病和特定疾病得到有效遏制，特定人群身体健康状况明显提高，我省中长期重大公共卫生安全事件发生的风险逐步降低。

**二是**适合我省省情的“两癌”检查服务模式基本建立，“两癌”发生率在全国处于较低水平。通过试点带动、重点扶持，进一步增强了全社会妇女“两癌”预防意识与“两癌”防治能力，有效提高了农村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的早诊早治率。2019年，实现了90个县（区）（粤东粤西粤北和珠三角财力薄弱地区）农村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区域全覆盖，覆盖率100%，“两癌”检查对象防治知识知晓率90%，农村妇女“两癌”检查任务结案率达到80%，宫颈癌的早诊率为93.85%，乳腺癌的早诊率为63.64%。

**三是**我省新生儿出生缺陷发生率过高的势头得到有效遏制，出生人口素质进一步提高。2019年，认真落实《广东省残疾预防行动计划（2017-2020年）》（粤府办〔2017〕37号），加强出生人口监测预警，强化妇幼健康资源供给，优化提升妇幼健康服务能力，进一步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控，切实减轻社会和家庭医疗负担，为我省由人口大省转变为人力资源强省，建设幸福广东，实现人口素质与产业升级均衡发展打下良好人口基础。据医院监测数据显示，2019年我省围产儿出生缺陷发生率为246.02/万，较2014年（312.57/万）启动项目前下降了21.29%。其中神经管缺陷检出率0.8/万，唐氏综合征检出率0.85/万，胎儿水肿综合征0.84/万，较项目启动前（2014年）分别降低1.61/万，0.79/万，6.98/万。

##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1、重大疾病预防控制能力有待提高。一是**我省区域防控能力发展不平衡，粤东西北地区整体防控能力、疾控体系建设相对珠三角地区薄弱。**二是**全省特别是粤东西北地区公共卫生专业人才短缺，流行病学调查、病原检测等人才培养需要进一步加强。**三是**监测预警工作有待加强。监测预警哨点设置仍显不足，未能实现多点触发、多渠道预警的作用，影响早发现、早报告。

**2、部分项目资金不能及时足额到位，影响了项目的顺利推进。一是**市县对因素法分配资金不熟悉，导致资金分配延时和及时足额配套资金，影响相关疾病防控工作的开展。**二是**部分市县出生缺陷防控等项目配套资金没有及时到位，导致服务机构垫付资金，影响了基层工作积极性，加上资金拨付程序复杂、项目服务对象有条件限制等，影响项目实施。

# 三、改进意见建议

（一）进一步完善重大疾病预防控制机制。**一是**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整体规划和建设重大疾病预防控制能力，包括软硬件建设，着力解决重大疾病预防控制能力区域不平衡问题和公共卫生人才能力问题。**二是**强化现场流行病学调查病原和水质检测等公共卫生人才队伍能力培训、业务督导、监测数据质控等工作，进一步提高全省疾病监测预警能力。**三是**加大投入，增加监测哨点布局，改善监测手段，强化部门数据共享，实现发挥多点触发、多渠道预警的功能。

（二）强化项目督导考核，督促地方配套资金及时足额到位。**一是**加大督促市县及时将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和市、县级配套资金及时拨付到位力度，督促各级财政部门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各项目实施单位加强资金监管，加快项目资金使用进度，提高财政预算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将全省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需方补助标准统一调整为100%，提高省级财政补贴比例，并逐步扩大筛查病种，为基层减负，提高群众的参与度和获得感。